

河北传媒学院教务处(通知)

河传教〔2017〕 058 号

关于征订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：

为保证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的及时到位及顺利发放，现启动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征订工作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材选用基本原则

1. 选优原则：优先选用国家级（或省部级）规划教材（参考附件 1、2）、获奖教材、重点推荐教材、精品教材和我校自编教材等，以提高教材的选优率。

2. 适用原则：教材选用要与专业、课程要求相一致，使教材建设更好地为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服务，体现教学的适用性。

3. 先进原则：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（2015 年、2016 年、2017 年）；**2012 年之前（包括 2012 年）在内的教材不能再选用；自编教材除外。**

4. 统一原则：教学大纲要求相同的同门课程，选用同一种教材。

二、《教材征订表》的填写要求

请各学院、部认真组织填写《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征订表》，如下：

_____（院、部）_____学年第_____学期教材征订表													
序号	ISBN号	课程名称	教材名称	作者	出版社	出版时间	价格（元）	级别	使用年级及专业	学生使用数量	教师使用数量	总数量	课程负责人联系方式

填写人：

负责人审核签字：

日期：

1. 按年级由高到低、先本科后专科顺序填写；如有同一种教材有不同年级同专业或同年级不同专业使用，请将他们放入同一单元格内，请勿分单元格填写。

2. “级别”请选填“国家级（或省部级）规划教材、获奖教材、重点推荐教材、精品教材”等内容，如果不属于此类，请填写“一般教材”。填写务必属实。

3. 公共课的教材名称由相关教研室确定，各学院、部要填写对应该公共课的专业及学生数量，以免漏报。如：12级本科英语课程 12级表本 139本

4. “学生使用数量”一项，请按照班级现有学生数量准确填写，不要参照上学期报订时的数量，以免误差太大，造成少订或

多订数量太多；“教师使用数量”一项，填写讲授该门课程的教师的人数。

5. 各学院、部领导要高度重视教材征订工作，按照教材选用基本原则，认真组织教研室及相关课程主讲教师选订教材。选用教材时要仔细斟酌，一经上报，要尽量避免更换（除出版社没有所需教材外）。

6. 各学院、部表格填写完成后，一定要仔细核查，避免错报、漏报以及重复上报教材的情况。

7. 要求交一份电子表格（电子模板在河北传媒学院教务处群共享中）和一份书面表格，书面表格上须学院、部教学院长或主任签字，书面表格和电子表格一定要统一。

8. 公共课教材因征订数量较大，如需更换时，须提前填写《河北传媒学院教材更换申请表》逐级审批。

三、上报时间

为了保证放假前按时将下学期教材发放到学生手中，保障开学正常教学，请各学院、部务必于 **2017 年 12 月 14 日** 前将纸质和电子版（Excle 格式）同时报送教务处。

附件 1: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由中宣部组织编写的 43 种重点教材名单

附件 2: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由教育部组织编写的 96 种重点教材名单

附件 3: 学校自编教材目录

附件 4: 河北传媒学院教材更换申请表

附件 5: 《2017-2018-2 学期教材征订样表》

注: 附表 1、2 中所列教材征订时可做参考; 附表 3 中所列自编教材, 如开设相近课程的专业教学、选修课要优先选择使用。

教务处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